附件1-4

轮滑鞋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5年第二季度，共抽查了北京、浙江、广东等3个省、直辖市43家企业生产的43批次轮滑鞋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 20096-2006《轮滑鞋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轮滑鞋产品的一般要求轮子硬度、安全要求紧束装置、安全要求轴承、安全要求轴外露部分、安全要求制动器等5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18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安全要求制动器、安全要求轴外露部分、安全要求轴承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4。